



朝陽科技大學

Chaoyang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2023 年秋季班
大陸地區高校生
短期研修參考資訊

洽詢單位：本校國際暨兩岸合作處

聯絡電話：886-4-23323000 分機 3126、3128

傳真電話：886-4-23742317

E-mail：icsc@cyut.edu.tw

校址：臺灣台中市霧峰區吉峰里吉峰東路 168 號，郵編：413310

網址：www.cyut.edu.tw

目錄

重要日程表.....	1
壹、本校簡介.....	2
貳、本校提供研修課程系所一覽表.....	3
參、申請資格及應備文件.....	4
肆、本校入學流程及規範.....	4
伍、本校學生宿舍簡介.....	5
陸、其他學生服務專案.....	5
柒、接機服務說明.....	5
捌、貼心提醒.....	6
玖、本校校區平面圖.....	7
壹拾、本校陸生研修學費繳納方式及其他預估收費.....	8
壹拾壹、本校地理位置圖.....	9
壹拾貳、照片規格說明.....	10
壹拾參、其他注意事項.....	11
大陸地區短期研修生入學申請表.....	12
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	13
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台從事相關活動團體名冊.....	15
朝陽科技大學專業課程預選單.....	16
朝陽科技大學 境外學生不自傷傷人及事故處理約定.....	17
朝陽科技大學 境外學生身心狀況評估表.....	18
「朝陽科技大學非本國籍學生因精神疾病或疑似精神疾病導致自傷或傷人事件處理 流程參考圖」(相關批註說明如後).....	19
學生之個人資料搜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21

重要日程表

項目	秋季班時程 (2023 學年度上學期)	備 注
申請截止時間	2023 年 6 月 30 日(五)	因申請相關證件需要較長時間，請務必於期限內備齊資料送件完畢。
抵台報到時間	2023 年 9 月 9 日(六) 至 2023 年 9 月 11 日(一)	依據相關規定，學生出入境須由本校人員進行接機。
註冊日期	2023 年 9 月 14 日(四)	
開學日期	2023 年 9 月 18 日(三)	
學期結束	2024 年 1 月 13 日(六)	學期將於期末考後結束
返回日期	2024 年 1 月 14 日(日) 至 2024 年 1 月 15 日(一)	依據相關規定，學生出入境須由本校人員進行送機。



壹、本校簡介

朝陽科技大學是臺灣第一所民辦科技大學，於 1994 年立案招生。本校秉持「做中學」的教育理念，傾全力培養「畢業即就業」的優質專業人才。目前在學博士、碩士、學士學生約 15,000 人，其中外國及境外學生約 1,000 人，主要來自西班牙、捷克、德國、日本、韓國、馬來西亞、越南、印尼、印度、奈及利亞、大陸及港澳地區等。由於辦學績效卓越，師資陣容及教學設施備受各界肯定，因此榮獲臺灣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獎助成為領銜卓越大學，理工、資訊專業科研績效領先各校，並於科技大學評鑒榮獲優良成績。

學校發展特色與優勢

❖ 國際肯定

2023 年本校榮登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Times Higher Education) 全球最佳大學排名 1500+。(2018-2023 本校連續 6 年榮登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全球最佳大學排名)。

2023 年本校進榜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全球電腦科學領域排名 800+。(2019-2023 本校連續 5 年進榜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全球電腦科學領域排名)。

2022 年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全球最佳年輕大學 400+、世界大學影響力排名 401-600、亞太地區最佳大學排名 500+、全球新興經濟體大學排名 500+、亞洲地區最佳大學排名 500+。

❖ 科研傑出

2023 年本校進榜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全球電腦科學領域排名 800+。(2019-2023 本校連續 5 年進榜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全球電腦科學領域排名)。

全球 ESI 論文發表「工程學門」、「資訊學門」綜合排名全世界前 1%，其中，「資訊領域」綜合排名更名列世界 200 強。

❖ 產學突出

據瑞典 UBI 機構評比全世界超過 500 所傑出發展孵化器(育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受評為全世界第 2，亞洲第 1。

❖ 企業認同

2011-2022 年臺灣 2000 大企業最愛大學生調查，朝陽科技大學於多項表現均榮獲臺灣民辦科技大學第 1 名。

❖ 獲獎豐碩

2011-2022 年師生參與全球國際發明展屢獲佳績，勇奪 71 金、103 銀、42 銅及 37 特別獎。

2019~2023 年德國紅點設計大獎競賽，視傳系學子於 6 年內已榮獲 6 件紅點最佳設計獎、46 件紅點獎及 2 件佳作獎，獲國際大獎肯定。

❖ 多元校園

2019~2021 年《Cheers 雜誌》國際及兩岸交流能量調查排名，「赴海外交換學生人數」及「大陸交換生人數」TOP 20，本校連續 3 年蟬聯全台科大第一。

❖ 位置理想

朝陽科技大學位於全台第二大城市-台中市，居臺灣中部，鄰近日月潭，距離臺北市及高雄市各約 1 小時高鐵車程。

貳、本校提供研修課程系所一覽表

管理學院	大學部	碩士班
財務金融系	√	√
企業管理系	√	√
保險金融管理系	√	√
會計系	√	√
休閒事業管理系	√	√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	√
銀髮產業管理系	√	√
理工學院	大學部	碩士班
營建工程系	√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	√
應用化學系	√	√
環境工程與管理系	√	√
設計學院	大學部	碩士班
建築系(建築組、室內設計組)	√	√
工業設計系	√	√
視覺傳達設計系	√	√
景觀及都市設計系	√	√
人文暨社會學院	大學部	碩士班
傳播藝術系	√	
應用英語系	√	√
幼兒保育系	√	√
社會工作系	√	√
信息學院	大學部	碩士班
資訊管理系	√	√
資訊工程系	√	√
資訊與通訊系	√	√
航空學院	大學部	碩士班
航空機械系	√	
飛行與民航人員技術系	√	

備註：除原有之 5 個學院外，本校新設「航空學院」，其中開放「航空機械系」及「飛行與民航人員技術系」大學部課程供短期研修。

參、申請資格及應備文件

一、申請資格：

- (一) 須為與本校簽訂「學術合作協定書」之大陸地區大專院校在學學生。
- (二) 必須是品行端正、在學成績良好、與他人互動關係佳、對兩岸文化教育交流有熱忱之學生。
- (三) 必須經由所屬學校推薦，依規定程序提出申請。
- (四) 不接受個人申請，需請統一由合作學校送件。

二、應備文件：(建議提供電子掃描檔)

- (一) 朝陽科技大學大陸地區短期研修生入學申請表。(附件 1)
- (二) 在學歷年成績單。
- (三) 「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請詳填基本資料，並提供居民身分證正反面電子檔(須有 6 個月以上效期)。(附件 2)
- (四) 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台從事相關活動團體名冊。(附件 3)
- (五) 在學證明。(須蓋有學校章)
- (六) 2 吋照片電子檔(最近三個半月內、正面、半身、脫帽、白色背景，詳如壹拾貳、照片規格說明)。
- (七) 朝陽科技大學專業課程預選單。(附件 4)
- (八) 朝陽科技大學境外學生意外事故處理約定。(附件 5)
- (九) 朝陽科技大學境外學生身心狀況評估表。(附件 6)

※ 附件 5、6 於赴台後統一繳交

三、申請截止日期：

秋季班(9 月入學者)－6 月 30 日前寄送電子檔申請資料。

四、研修學生名額：

每校修讀本校同一專業至多以 25 名為限，若超過 25 名研修者，將以專班形式上課，該班學生學費及課程將另行商議。

肆、本校入學流程及規範

- 一、由學校遴選出品行端正、對兩岸文化教育交流有熱忱興趣的學生。學生以其本身之專業科目在本校進行隨班研修。
- 二、本校於收取材料後，經各相關單位審查通過結束，將開立本校邀請函、行程表及本校簡介提供原校進行辦理主管機關同意入台程式。
- 三、本校同時協助進行辦理學生入出境手續，待我方移民署核准後，將寄發：
(1) 邀請函及行程表 (2) 入出境證 (3) 本校報到通知說明書。
- 四、請依本校規範日期準時入境、出境，同時須在大陸地區出境前，購買回程機票。並依校為單位團進團出。
- 五、在台研修期間必須遵守臺灣及學校的相關規範與紀律。每學期的研修課程學士(本科)生至少須為 16 學分(每學分約 18 學時)，碩士(研究所)生至少 9 個學分，最高修習學分上限為 25 個，選課依照本校學生之選課辦法辦理。
- 六、學生來台研修期間必須住宿於本校學生宿舍，並且遵守宿舍規範。管理輔導單位為本校國際暨兩岸合作處、學務處及所屬研修系所。
- 七、學生完成研修課程及活動後，本校將於學期結束後發給研修證明及取得學分證明書(即及格科目之學分與成績)。

伍、本校學生宿舍簡介

一、概況

2023 年秋季班大陸短期研修生安排住宿以本校新落成之尖後學生宿舍為主，本校保留安排宿舍床位的權利。

該宿舍房型為 2 人房，並設有交誼廳、洗衣坊、烹飪室及停車場；各寢室設有互聯網絡及電話。此外，該宿舍置位於校內後山，距離學校課堂教室約 1.8 公里，每日設有接駁交通車，便利學生上、下課往返。

學生宿舍均設置宿舍輔導老師及 24 小時保全人員，以維護宿舍安全，並提供學生優良住宿環境。

二、學生宿舍之特色

- (一) 每學年舉辦學生宿舍「朝陽之聲」卡拉OK比賽，活動參與之熱烈，實為宿舍一大盛事。平時自治會議舉辦各項活動，深獲師生好評。
- (二) 實施住宿生安全防護演習，包括消防、醫護、逃生、疏散等演練。
- (三) 發行「住宿安全暨賃居服務手冊」，透過圖文瞭解宿舍設(施)備，瞭解環境，進而營造大家庭溫馨的氣氛。
- (四) 宿舍洗衣間設有洗衣機及烘乾機，以經濟價格供同學使用，甚為方便。另設有烹飪室，內置大型冷藏櫃，微波爐及電磁爐，供同學餐敘之用。
- (五) 每間寢室均設有電腦學術互聯網，增廣同學知識領域。
- (六) 每間寢室設有電話，方便聯繫。
- (七) 樓長每週不定期點名，掌握住宿生動態，成效良好。

陸、其他學生服務專案

- 一、首次抵台免費機場接機
- 二、協助辦理個人專屬手機門號
- 三、地方導覽旅遊活動
- 四、生活導師制度
- 五、課後輔導及補救教學
- 六、國際文化交流社團

柒、接機服務說明

- 一、服務物件：大陸高校短期研修學生、帶隊老師。
- 二、服務日期：2023 年 9 月 9 日(六)至 9 月 11 日(一)。
- 三、航班時間：為利接送，請務必訂於每日早上 9 時至下午 5 時之間時段。
- 四、接送地點：僅限台中清泉崗機場、桃園國際機場。
- 五、接機申請：填寫接機申請表後於 2023 年 9 月 4 日(一)前傳送至朝陽科技大學，以利安排專人接機。
- 六、接送原則：同一學校研修生敬請搭乘同一天班機來台，並請配合以上接機服務原則，若超出服務地點及時段，請自行至學校宿舍報到並負擔相關衍生之費用。
- 七、停留限制：依主管機關規定，在台期間不可打工，如果有違規事件發生，必須提早離台，並不可逾期停留。且法規規定整團進團出，並需於大陸地區出發前訂妥往返機票始得自大陸地區出境。

捌、 貼心提醒

依臺灣衛保單位來文之規定，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來台停留 3 個月以上之大陸港澳地區研修生、外籍交換生(不包括華語生)，在台停留期間應配合進行下列健康檢查項目，作法如下：

麻疹、德國麻疹疫苗接種證明或抗體陽性報告：學生倘已於當地接種麻疹、德國麻疹疫苗者，請攜帶預防接種證明來台，於入學報到時繳交，可免再次接種。若學生入學報到時未繳交預防接種證明，則於入台後 14 日內至健康檢查指定醫院補辦理或併入新生健康檢查辦理。

胸部 x 光攝影檢查肺結核：學生入台後 14 日內，由學校安排至健康檢查指定醫院進行胸部 x 光攝影檢查肺結核，或併入新生健康檢查辦理。

玖、本校校區平面圖

朝陽科技大學平面圖

Campus Map of Chaoyang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壹拾、 本校陸生研修學費繳納方式及其他預估收費

一、學費繳納方式：

- (一) 現金繳費：來台後以新臺幣現金繳費
- (二) 銀聯卡繳費：來台後可線上選擇以銀聯卡繳費，然須自行負擔相關手續費。若線上發生問題，再至本校出納組協助完成繳費。
- (三) 銀行匯款：請於學生搭乘來台班機前將款項以校為單位電匯至朝陽科技大學，並請提供匯款水單或註明校名及來台學生人數，匯入帳號如下所示。

帳戶名稱(ACCOUNT NAME)：CHAOYANG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帳戶編號(ACCOUNT NUMBER)：41240012106
 銀行名稱(BANK NAME)：FIRST COMMERCIAL BANK (第一銀行 大里分行)
 銀行地址(BANK ADDRESS)：NO 47,DONGRONG RD,DALI DIST,TAICHUNG CITY 412 TAIWAN (ROC)
 銀行匯款代碼(SWIFT)：FCBKTWTPXXX

二、每學期相關費用預估 (以一學期期間，新臺幣概計)：

費用名稱	金額 (新臺幣)	說明	經手單位
學雜費+ 住宿費用	75,800 NTD	學費：依收費標準，每學期新臺幣 50,000 元，可修課 16-25 學分。 住宿費－宿舍房型 2 人房，住宿費用為新臺幣 25,800 元，水電費用另計。	本校

三、其他相關費用預估 (以一學期期間，新臺幣概計)：

費用名稱	金額 (新臺幣)	說明	繳交時間	經手單位
入台證申 辦費用	600 NTD	代辦入台證費用	學生入台後 收取	本校
國際學生 體檢費	約 1,000 NTD	含法令規定體檢專案，若需施打麻疹及德國麻疹疫苗，費用額外收取	報到體檢時	承辦醫院
傷病醫療	3,000 NTD	依主管機關規定，在台修學學生須統一投保	報到註冊時	本校
人壽保險 (含意外險)	約 600 NTD	依主管機關規定，在台修學學生須統一投保	報到註冊時	本校
住宿保證金 (暫訂)	5,000 NTD	於註冊時暫收，離校時驗收公物及環境通過後退還	報到註冊時	本校
住宿水電費	約 400 NTD/ 月	費用依實際使用狀況決定之	視實際狀況	本校
書籍費	約 5,000 NTD	書籍費視個人選課及系所略有不同	購買時	書局或班 級訂購
生活費	7,000 NTD/ 月	預估一般用餐費用約 180 NTD/ 天，及其他交通、生活雜項支出	視使用場合	使用場所

相片規格說明



符合規格照片 (實際尺寸)



申請人應繳交最近6個月內所攝彩色半身、正面、脫帽、五官清晰、白色背景之2吋相片(頭頂至下顎之長度介於3.2至3.6公分)乙式二張。相片中人像不得配戴有色眼鏡，眼、鼻、口、臉、兩耳輪廓及特殊痣、胎記、疤痕等清晰、不遮蓋，相片不修改且不得使用合成相片，足資辨識人貌。

✗ 不符合規格照片



太暗

太亮

對比不足
褪色

對比太強

皮膚色調
不自然

曝光不足

曝光過度

配戴粗框
眼鏡

鏡框遮蔽
到眼睛



紅眼

背景有
陰影

臉部有
陰影

解析度
過低

模糊、對
焦不正確

頭部比例
過小

頭部比例
過大或頭
髮碰到
照片邊緣

鏡片反光

臉部及雙
耳被物品
遮蔽



頭部側向
一邊、未
正視鏡頭

頭部傾斜
不正

頭髮遮蔽
到眼睛或
耳朵

眼睛未正
視鏡頭

背景色彩
不一致

出現其他
人的手

嘴巴被手
遮蔽

閉眼睛

表情不自
然、哭泣

壹拾參、其他注意事項

- 一、本校將於學生抵達後統一安排體檢，及保意外險及傷病醫療保險外，無須在大陸事先辦理。
- 二、臺灣電源插頭樣式如下，請學生自行評估是否攜帶轉接頭、插線板及網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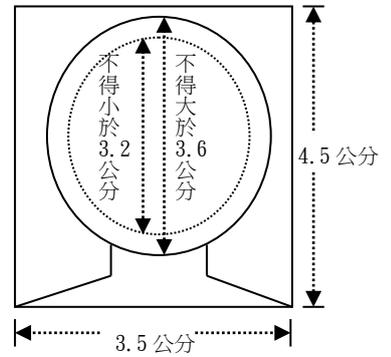




朝陽科技大學

大陸地區短期研修生入學申請表

(建議提供電子掃描檔)



姓名	中文:		出生年月日		/ /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英文: (與護照同)		原就讀	校名						
				層次	<input type="checkbox"/> 五年制高職/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三年制高職/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專升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國籍			出生地			聯繫電話				
通訊地址						手提電話				
						e-mail				
監護人姓名						監護人職業				
與申請人關係						監護人電話				
原就讀	專業	專業				預計 研修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 1 學期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18 級	<input type="checkbox"/> 19 級	<input type="checkbox"/> 20 級	<input type="checkbox"/> 21 級		<input type="checkbox"/> 22 級	<input type="checkbox"/> 1 學年		
擬修讀本校系所/年級			系【請參考課程規劃，慎填系所，入學後不得更改】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input type="checkbox"/> 一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三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級							
居住本校宿舍			大陸短期研修生安排住宿以本校新落成之「尖後學生宿舍」為主，宿舍入住人數將視申請學生數進行調整，本校亦保留安排宿舍床位的權利。							
繳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入學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歷年中文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原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課程預選單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申請書(含身分證及照片電子檔)								
※ 本人已詳讀參考資訊內容並確實瞭解本申請表各欄及相關申請作業規定，所填附資料均屬實，且在朝陽科技大學研修期間遵守有關法律和學校的規章制度。										
申請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				

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

申請人資料	姓名				英文姓名 (正楷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初次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再次申請
	原名 (別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地	省 (市)	縣 (市)	身分證證明號碼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學歷	統一證號(無則免填)		
	現住地區	(西元	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陸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	
申請事由及代碼	研修(198)			所經第三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	入出境證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單次 <input type="checkbox"/> 逐次加簽 許可證 <input type="checkbox"/> 多次	
現職	本職：								
兼職	兼職：								
經歷 (含曾任職務、具有何種專業造詣等)									
居住地址							電話		
連絡地址							電話		
證照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地區所發護照	號碼		發照日期及效期		何時由何地到僑居地	地點：	時間：	
外國簽證資料	國別	種類		日期		效期	停留期限		
申請人親屬狀況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存歿	職業	現住地址		電話	
	父								
	母								
	配偶								
	子女								
來台地址 (旅館)	朝陽科技大學 台中市霧峰區吉峰裡吉峰東路 168 號						電子郵件信箱 icsc@cyut.edu.tw		
探親探病奔喪對象資料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號	現住地址			電話及手機號碼	
代申請人資料	申請人				台中市霧峰區吉峰裡吉峰東路 168 號			886-4-23323000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以簡訊方式通知核准或補件，手機號碼：_____									
一、最近 6 個月內所拍之彩色脫帽、未戴有色眼鏡，五官清晰、不遮蓋，相片不修改，足資辨識人貌，直 4.5 公分，橫 3.5 公分，人像自頭頂至下顎之長度不得小於 3.2 公分及超過 3.6 公分，白色背景之正面半身薄光面紙照片，且不得使用合成照片。 二、照片背面請書寫姓名、出生日期。			代辦旅行社						
			註冊	編號					
			公司及負責人戳記						

條碼編號請勿汙損

裝訂線

文並

共計

人

申報事項	<p>一、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七十七條規定：「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以外之地區，犯內亂罪、外患罪，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而于申請時據實申報者，免予追訴、處罰。」</p> <p>二、申請人現任或曾任大陸地區黨務、行政、軍事或具政治性機關（構）、團體之職務或為其成員者，請於本欄據實詳述。如未據實填寫，經查獲或遭人檢舉者，應負法律責任。</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請人未曾任大陸地區黨務、行政、軍事或具政治性機關（構）、團體之職務或為其成員者。</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請人曾任大陸地區黨務、行政、軍事或具政治性機關（構）、團體之職務或為其成員者，曾任職於</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請人現任大陸地區黨務、行政、軍事或具政治性機關（構）、團體之職務或為其成員者，現任職於</p>			申請事由(代碼)	
				社會交流 探親(03) 奔喪(35) 團聚(53) 探病(64) 運回遺骸骨灰(76) 人道探親(77) 進行刑事訴訟(78) 兩岸會談或項目活動(81) 隨行駐華(87) 飛航任務(88) 項目許可(95) 公法給付(105) 隨行團聚(133) 大陸船員(135) 節日包機(147) 短暫團聚(148) 緊急醫療包機(152) 特定人道包機(153) 就醫(23) 伴醫(24)	
接待單位	朝陽科技大學	地址	台中市霧峰區吉峰裡吉峰東路168號		
		電話	866-4-23323000	負責人 鄭道明	
注意事項	<p>一、本申請書由申請人或代申請人親自據實填寫，如未據實填寫經查獲者，得撤銷其入境許可，並限期離境。由在台親屬委託他人代為送件時，應檢附委託書。</p> <p>二、申請人來台期間應遵守中華民國法令，並依限離台，且不得從事與許可目的不符之活動。</p>				
大陸地區 居民身份證正反面影本資料					
以上所填內容，俱屬事實，如有捏造或虛假情事，願負法律責任。					
申請人：	簽章	代申請人	簽章		
核轉單位簽注同意與否意見及簽章		入出境管理局處理意見			
		備注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台文號 機關名稱： 文號： 年 月 日 號函		
文教交流 宗教活動(09) 文教活動(79) 傳習民族技藝(81) 大眾傳播活動(83) 衛生活動(91) 環保活動(94) 法律活動(99) 體育活動(102) 地政活動(112) 營建活動(113) 公共工程活動(114) 學術科技活動(115) 學術科技研究活動(116) 消防活動(119) 社會福利活動(129)					
經濟交流 商務活動(金、馬)(16) 產業交流活動(82) 經貿活動(89) 交通事務活動(90) 農業活動(92) 財金活動(93)					
商務活動 商務訪問(139) 商務考察(140) 商務會議(141) 演講(142) 商務研習、受訓(143) 履約服務活動(144) 參加商展(145) 參觀商展(146)					

朝陽科技大學 境外學生不自傷傷人及事故處理約定

學生姓名		生理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西元生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入台證號 /護照號碼	

本人子女_____為朝陽科技大學學生，為了保障子女於朝陽科技大學求學期間能獲得妥善照護及醫療，已確實填寫朝陽科技大學「境外學生身心評估表」。我們與朝陽科技大學約定，為自身福祉絕不傷害自己與他人。於就學期間不企圖傷害自己或別人，並遠離那些可以傷害自己或他人的事物。我們清楚自傷(傷人)行為將會造成學業必須中斷的結果。

一旦因無法預期事故包含但不限於衝突或其他特殊事件，而有受傷或傷人情事發生，同意學校啟動必要個案緊急處理系統，給予適當之協助，其他未盡明述事宜（例如必須破壞租屋處進行救人而毀損相關設施），我們同意自費並委由學校依境外學生的緊急處分權之執行權力進行緊急處置。

此致

朝陽科技大學

學生簽名：_____

家長簽名：_____（關係：_____、電話：_____）

家長簽名：_____（關係：_____、電話：_____）

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備註：朝陽科技大學為推動校務及教育目的，本表搜集之個人資料：學生姓名、生日、護照號碼、監護人姓名、與學生關係、聯絡電話(C001 辨識個人者、C003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C011 個人描述、C023 家庭其他成員之細節)，系於校務地區進行活動及相關業務聯繫之用。您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行使查閱、更正個資等當事人權利，行使方式請洽本校學生發展中心(電話: 04-23323000 轉 5056)。

朝陽科技大學 境外學生身心狀況評估表

請家長協助學生自我評估及填寫本表。在下列方格中勾選最符合學生身心狀況的描述。

本人_____所言屬實，如因不實評估而造成任何危害，願負一切責任。

類別	評估專案與說明	
個人 歷史	1.我曾接受心理醫師或心理諮詢師治療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請說明時間、諮詢場所、診斷名稱與使用藥物， <u>請檢附相關治療證明</u>)	
	2.我過去是否有過重大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簡述 _____	
	3.我近2個月生活發生重大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簡述 _____	
	4.我曾經至身心科或精神科求助?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簡述 _____	
	5.我有(或曾經)精神疾病(例如：躁鬱症 bipolar disorder、憂鬱症 depression、思覺失調症 Schizophrenia...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簡述 _____	
身心 評估	1.我近2個月常常心情低落，提不起勁。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我對於以往喜歡的事物，現在已無任何興趣。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3.我近2個月有睡眠困難(如早醒、嗜睡、難以入眠)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4.我常覺得生活缺乏意義，自己沒有任何價值。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我近2個月會出現自殺或自傷或傷人的念頭。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6.縱使身邊沒有人，但是我會一直聽到有人在跟我說話。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7.我是「身心障礙」或「特殊照護」或「特殊教育」者，請簡述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8.我現在有定期服藥的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簡述 _____
	9.我有特殊的生理或身心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簡述 _____
	10.我有家族身心疾病病史。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簡述 _____
其他補充事宜：		

此致

朝陽科技大學

學生簽名：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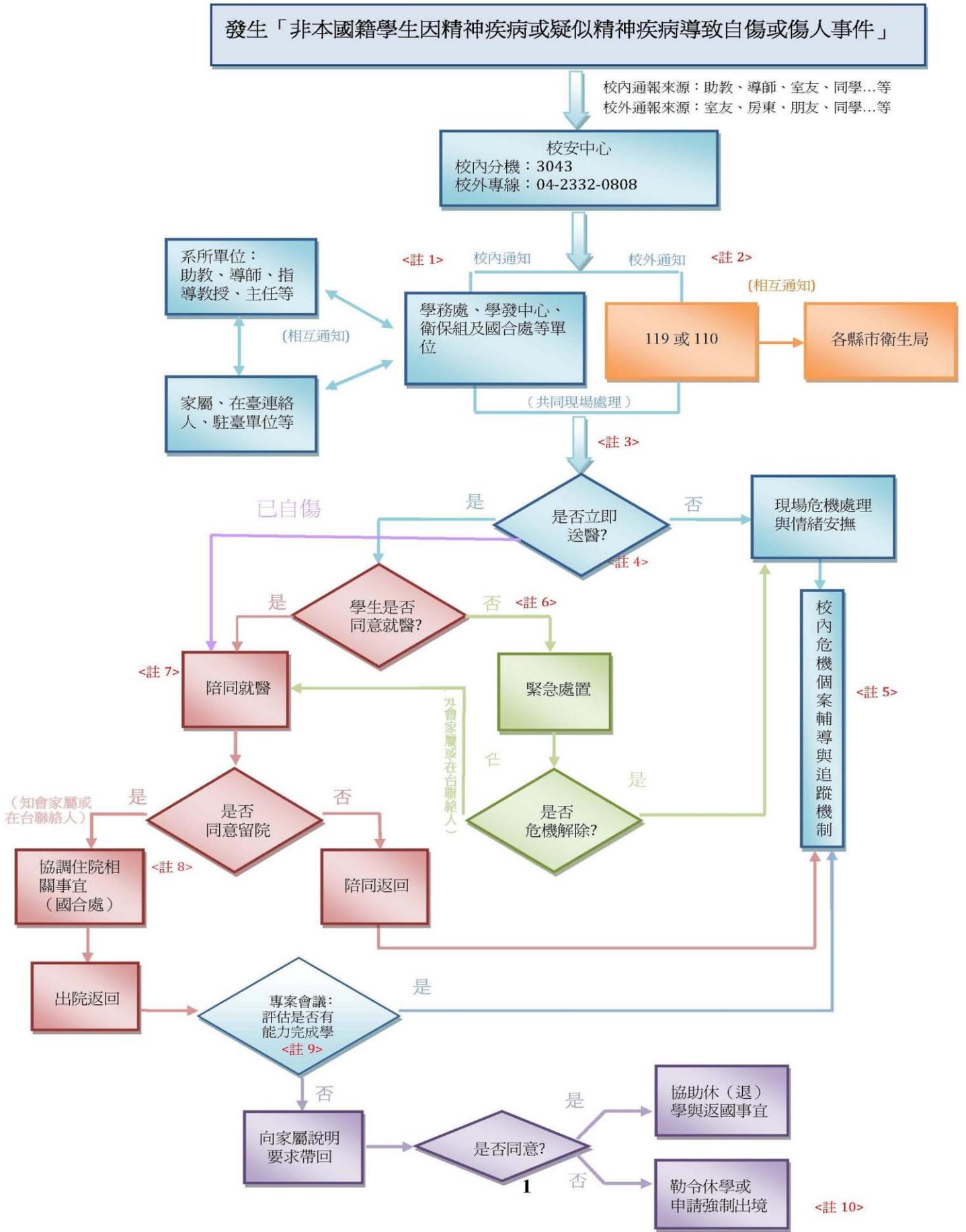
家長簽名：_____ (關係：_____、電話：_____)

家長簽名：_____ (關係：_____、電話：_____)

評估日期：西元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備註：朝陽科技大學為推動校務及教育目的，本表搜集之個人資料：學生姓名、健康紀錄、監護人姓名、與學生關係、聯絡電話(C001 辨識個人者、C111 健康紀錄、C023 家庭其他成員之細節)，系於校務地區進行活動及相關業務聯繫之用。您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行使查閱、更正個資等當事人權利，行使方式請洽本校學生發展中心(電話: 04-23323000 轉 5056)。

「朝陽科技大學非本國籍學生因精神疾病或疑似精神疾病導致自傷或傷人事件處理流程參考圖」(相關批註說明如後)



- 注 1：**校內通知**：校安中心轉知，學務處、國合處等單位，國合處接到訊息後，第一時間通知系所單位，請其協助聯絡學生家屬、在台聯絡人和關係較好的同學、朋友，同時由相關輔導單位提供學生是否接受輔導的經驗做為第一線校安人員危機處理的參考。若是夜間或假日，則由第一時間接到通知的單位通報校安中心，並由校安中心協助通知國合處依上開程式辦理。另由校安中心人員負責第一線的危機處理，以保護當事人的人身安全為優先考慮，並將當事人安置于安全之場所，後續轉介至學發中心。
- 注 2：**校外通知**：校安人員在校內接獲通報，應馬上聯絡 119 或 110，由警消人員至現場處理，而警消人員和衛生局相互通報，並視情況請衛生局人員陪同送醫。
- 注 3：**共同現場處理**：校安中心電話通知各相關單位（作法如注 1），第一線指揮處理之校安人員應視當下情形做緊急應變，例如疏散現場人員、去除危險物品等，但若現場情況危急，儘量不要只有校方人員介入，一定要有第三人（如警消人員或衛生局人員）共同協助處理。
- 注 4：**評估送醫**：由警消人員依當事人有自傷、傷人或高危險事實為是否立即送醫之評估依據。
- 注 5：**危機個案輔導與追蹤機制**：繼續依本校危機個案或高關懷個案之輔導與追蹤機制執行。
- 注 6：**緊急處置**：因外籍學生不適用精神衛生法，因此無法強制送醫，但經精神科醫師評估緊急需要時，可由各由相關精神醫療院所實施緊急處置。（做法如注 1）
- 注 7：**陪同就醫**：若已有自傷情形，由校安人員或警消人員陪同就醫；若有至精神科就醫之需求，目前最佳解決辦法為學生同意就醫，因此儘量由關係較好的同仁、教師或同學說服學生就醫，則可避免送醫過程中的緊張衝突和後續問題；並協助就醫過程中需填寫之各種表格，及陪伴學生身邊，以避免情緒不穩或反抗逃跑。
- 注 8：**協調住院相關事宜**：國合處宜編列緊急零用金（急難救助或住院相關經費），俾以因應緊急事件。
- 注 9：**專案會議**：由學務長及國合處等業務單位召開個案會議，根據精神科醫師建議、學生復原情形、生活適應狀況，評估學生是否適合繼續在台求學，以學生權益為最優先考慮，並同時評估校內外資源是否能給予適當的協助，若評估可繼續求學則回歸本校危機個案輔導與追蹤機制；反之，若評估學生已無能力繼續在本校完成學業，則聯絡家屬或親友帶回原國家；若有領取獎助學金者，並將評估決議知會學生獎學金發給單位。
- 注 10：**依法強制出境**：根據本校學則之勒令休（退）學規定辦理，或者提供精神科診斷證明及校內資料（學生自傷和傷人紀錄、專案會議結果）予移民署，由權責單位依法強制出境。

學生之個人資料搜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請詳細閱讀朝陽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8條及第9條規定所為以下「學生之個人資料搜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一、組織名稱：朝陽科技大學。

二、個人資料搜集之目的：

本校搜集您個人資料的目的在於辦理入學申請、提供成績、證明、日後報名及相關統計使用及其他完成學生入學申請必要之工作或經學生同意之目的，且當錄取時轉入學生學籍資料。

三、個人資料之搜集方式：

透過學生網路報名或書面遞交而取得學生個人資料。

(一)透過學生報名申請取得學生個人資料。

(二)學生於本校招生資訊網路系統登錄或修改之各項相關資料。

四、個人資料之類別：

(一)辨識個人者(C001)。

(二)辨識財務者(C002)。

(三)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C003)。

(四)個人描述(C011)之性別、出生年月日、國籍與健康紀錄(C111)。

(五)家庭其他成員細節(C023)之監護人或緊急連絡人等。

(六)移民情形(C033)之護照、居留證明文件。

(七)學校紀錄(C051)、資格或技術(C052)。

(八)學生、應考人紀錄(C057)。

前項各款個人資料類別，內容包括姓名、護照或通行證或入台證、護照號碼、入台證號碼、生日、相片、性別、教育資料、緊急聯絡人、住址、電子郵遞位址、聯絡資訊、轉帳帳戶、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方式等。

五、個人資料處理及利用：

(一)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

學生個人資料及相關申請資料，除法令或中央事業主管機關另有規定外，以上開搜集目的完成所需之期間為利用期間。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臺灣地區或經學生授權處理、利用之地區。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物件：除本校外，尚包括本於完成上開搜集目的之相關合作單位，包含教育部、移民署或其他學術研究機構等。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

入學申請期間之行政作業與相關資訊之發送通知，提供作為錄取、報到、查驗及入學後活動辦理等作業，學生（或法定代理人）之聯絡，基於試務公信的必要揭露與學術研究及其他有助上開搜集目的完成之必要方式。

六、學生如未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將導致無法進行報名、緊急事件無法聯繫、錄取通知書無法送達等等，影響學生申請服務之權益。

七、學生應確認提供之個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不實或需變更者，應即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本校辦理更正。

八、本校得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將個人資料或相關資料提供予相關主管機關。

九、個人資料之權利及權益：您依法得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查閱、更正個資等權利，但因法令另有規定者，本校得拒絕之。若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十、除法令另有規定或主管機關另有要求外，學生如提出停止搜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個人資料之請求，經評估會妨礙本校執行職務或完成上開搜集目的，或導致本校違背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要求時，本校得繼續搜集、處理、利用或保留個人資料。